



171012050031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(2022)恒安(自)字第(427)号

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项目名称: 自送样

委托单位: 启东汇通镀饰有限公司

江苏恒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JiangSu HengAn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.

检测专用章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九日

声 明

- 一、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签名无效，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后生效。
- 二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三、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7 日内，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，超过申诉期限，概不受理。
- 四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五、本报告一式两份，一份交委托单位，一份由本公司保存；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六、不包含 CMA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供参考用，不作为社会公正性数据。

地 址：南通市崇川区观音山街道胜利路 168 号 2 幢 4 层 5 层

邮政编码：226000

电 话：0513-68252917

传 真：0513-68252966

电子邮件：jshajcs@163.com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启东汇通镀饰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-		
联系人	黄晶晶	联系电话	15366328015
送样日期	2022.10.31	分析日期	2022.10.31~2022.11.08
检测内容	废水：六价铬		
检测依据	六价铬：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GB/T 7467-1987		
编制： <u>袁璐</u> 复核： <u>余毅</u> 审核： <u>何文</u> 签发： <u>樊丽艳</u>			
		签发日期： 2022年11月10日 	



